

证券代码：300377

证券简称：赢时胜

公告编号：2022-064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4.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各项议案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通知情况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已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25 日 9:15-15:00。

2.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 T2 栋 37 楼公司会

议室

3. 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唐球先生因行程原因无法出席现场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廖拾秀女士主持。

6.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28人，参加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163,871,744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04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1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21,625,275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77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159,635,669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2407%。

3、网络投票情况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1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4,236,075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36%。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部分董事通过视频形式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3,662,1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21%；反对209,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7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6 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7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8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89,4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88%；反对 182,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1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42,9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570%；反对 182,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843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1 募集资金数量及投向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708,7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05%；反对 16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9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62,2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463%；反对 163,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53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62,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21%；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7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15,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308%；反对 20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6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0,408,66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8867%；反对 3,463,0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1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8,162,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9860%；反对 3,463,0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014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3,617,1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46%；反对 19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61%；弃权 6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370,6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227%；反对 190,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8800%；弃权 6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973%。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陈曦女士、周悦女士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对象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1 月 25 日